

揭阳市财政局文件

揭市财库〔2026〕18号

关于发布 2026 年度市本级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保值增值评价结果的通知

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、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揭阳市分行，市有关商业银行：

根据《揭阳市本级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保值增值竞争性存放办法》有关规定，市财政局会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中国人民银行揭阳市分行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揭阳监管分局等单位，对符合 2026 年度市本级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保值增值评价入选资格要求参与竞争评选的 11 家银行，从经营状况和安全性、支持实体经济发展、存款利率水平和服务质量指标等方面开展综合评价，按评价得分从高至低排序为：

1.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85.35 分；

- 2.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81.41 分；
- 3.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79.15 分；
- 4.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79.06 分；
- 5.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75.20 分；
- 6.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市分行 71.36 分；
- 7.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69.03 分；
- 8.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揭阳市分行 68.32 分；
- 9.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.32 分；
- 10.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 53.58 分；
- 11.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支行 50.56 分。

该评价考核结果作为 2026 年 5 月-2027 年 4 月市本级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资金存放调整依据。



公开方式： 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，中国人民银行揭阳市分行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揭阳监管分局

揭阳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6 年 5 月 26 日印发
